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 
承辦人：林鈺珊  
電話：089-322002分機2355  
傳真：089-351213  
電子信箱：f503233@dove.ttct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30082786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貴縣(市)有意介聘至本縣之國中專任輔導教師，倘經成功調入，屆時將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本縣所屬學校其他教師職務，惠請轉知欲參加介聘之國中專任輔導教師，宜審慎選填志願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、臺東縣各國民中學

2014-04-28  
15:20:18  
電子公文  
章



\*1030082786\*